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8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修订情况如下：

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的章程内容
五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兴中路339号；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塘宁路9号。邮政编码：311100。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兴中路339号；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塘宁路9号；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兴中路280号。邮政编码：311100。
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制造、加工、销售：吸油烟机、燃气具、消毒碗柜、烤箱、蒸汽炉、微波炉、洗碗机、净水器、CCS(中央油烟净化系统)、ROKI(老板电器厨房智能系统)、多功能水槽、厨房用品等以及其他厨房电器；货物进出口；家电技术服务。	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消毒器械生产；电热食品加工设备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研发；家居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家电零售；日用电器修理；家用电器制造；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日用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燃气器具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9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决定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8月23日下午15: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8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3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4、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6、股权登记日：2021年8月16日。

7、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公司1号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实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出席会议办法

1、出席会议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2)凡在2021年8月16日当天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参加会议。

2、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1年8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

(3)登记办法：

①法人股东登记必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出席代表身份证；

②个人股东登记须有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③受个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登记时须有代理人身份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④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须在2021年8月18日17:00时前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本公司不接收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1100

电话：0571-86187810

邮箱：wg@robam.com，jy@robam.com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08。

2、投票简称："老板投票"。

3、投票时间：2021年8月23日的交易时间，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老板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如股东对本次需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说明：

1、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表示。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深圳股票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3、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7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老板电器	股票代码	0025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刚		姜宇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592号
电话	0571-86187810		0571-86187810
电子信箱	wg@robam.com		jy@robam.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26,082,031.62	3,211,172,335.79	3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0,388,759.79	612,317,249.29	2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6,385,371.21	551,320,432.05	3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0,226,316.50	407,687,133.56	30.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65	2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65	2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9%	8.64%	增长0.8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072,209,609.54	12,457,568,276.25	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46,337,365.16	8,050,626,815.35	1.1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4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8%	471,51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13%	105,614,710			
沈国英	境内自然人	1.29%	12,240,00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1.00%	9,499,6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文体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9,338,619			
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境外法人	0.89%	8,400,379			
杭州金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6,640,08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69%	6,525,176			
杭州银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6,318,000			
任建华	境内自然人	0.62%	5,923,150	4,442,36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股东杭州金创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任建华先生，自然人股东沈国英为任建华之妻，上述股东存在行动一致的可能性。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6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3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任建华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全体董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老板电器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老板电器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老板电器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老板电器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21-033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日以电话通知形式发出，2021年8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程序及所作决议有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1年7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关于现金收购无锡苏亚等三家医美医院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事项。

2021年7月2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274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在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立刻组织相关部门对《关注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

截至目前，公司就《关注函》涉及相关事项的主要内容已基本准备完毕，部分内容尚需进一步确认。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已延期回复《关注函》。基于此，同意公司原定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8月12日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21-034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原定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8月12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2021年8月3日。本次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原股东大会相关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6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6日上午9:15—下午15:00。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公司于2021年7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274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在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立刻组织相关部门对《关注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

截至目前，公司就《关注函》涉及相关事项的主要内容已基本准备完毕，部分内容尚需进一步确认。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已延期回复《关注函》。基于此，同意公司原定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8月12日召开。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8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12日上午9:15—下午15:00。

本次股东大会除召开日期调整外，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及登记办法等其他事项均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延期后)(公告编号：2021-035)。

特此公告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21-035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021年8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及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8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12日上午9:15—下午15:00。

5、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以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8月3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1年8月3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188号苏宁环球大厦17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题

1、《关于对镇江苏宁环球医美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加出资金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现金收购无锡苏亚等三家医美医院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1年7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镇江苏宁环球医美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加出资金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现金收购无锡苏亚等三家医美医院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8月4日上午9:00~下午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188号苏宁环球大厦十七楼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蕾

联系电话：025-83247946

传　　真：025-83247136

邮政编码：210024

6、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18"，投票简称为"环球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8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1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8月12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对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1	《关于对镇江苏宁环球医美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加出资金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现金收购无锡苏亚等三家医美医院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以/不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1-041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8月3日上午10:30，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应参会董事11名，实际参会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熊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建设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自然人出售商品房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关联自然人出售商品房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1-042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8月3日上午11:00，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家慧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建设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自然人出售商品房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关联自然人出售商品房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关联监事柳杨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1-043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该额度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充分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2、投资方式

投资理财品种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基金、券商收益凭证、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资产支持证券等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投资额度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且在该额度内循环使用。

5、资金来源

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拥有较多的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投资的情形。

6、审批程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投资事项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对投资理财产品的选取进行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投资理财期间，公司将密切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保证投资理财资金的安全。具体如下：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证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指定内部审计部门负责跟踪、监督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进展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及时报告，以便董事会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3、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相关事宜有效的开展和规范运行。

4、定期向董事会报备理财项目的执行进展和投资收益情况。

5、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定期披露投资理财内容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开展。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为公司增加投资收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适当地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闲置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该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1-044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与广西贺州市人民政府签署《京基智农贺州市年出栏500万头生猪全产业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并已投资建设贺州市生猪产业链一期项目，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23日及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项目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及《关于投资建设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8月3日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贺州市生猪产业链二期项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孙公司贺州市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

2、项目建设地点：广西省贺州市仁义镇

3、项目建设规模：包括公猪存栏150头，祖代种猪存栏1,500头，父母代种猪存栏12,000头，育肥猪存栏144,000头。

4、项目总投资：预计总投资额91,67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71,400万元，生物性资产及流动资金20,270万元。

5、项目资金来源：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包括银行贷款)。

6、项目建设周期为1年。项目设计年产能为生猪36万头。

三、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建设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是此前与贺州市人民政府签署的框架协议的具体落地，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深化农业发展的整体战略规划。项目的投资建设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助力当地政府保障生猪市场供应，提升社会影响力。

前述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尚处于前期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2、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疫病风险

动物疫病是畜牧行业发展中面临的主要风险。生猪养殖过程中一旦发生疫病，生产和销售都会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项目采用自繁自养、全产业链模式，从设计开始充分考虑疫病防控的需要，高投资、高起点、高标准建设养殖场，全程循环封闭式管理，并建立严格的生物安全防疫体系，以有效降低疫病尤其是非洲猪瘟的风险。

(2)生猪价格波动风险

生猪养殖业务受行业周期性供需波动影响，将面临价格波动的风险，从而影响项目收益。

应对措施：提高养殖效率，降低养殖成本；深入研究市场供需情况，合理安排投栏计划。

四、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1-045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自然人出售商品房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柳杨先生因个人需要，拟购买公司山海御园项目商品房一套，该套商品房建筑面积105.25平方米，套内建筑面积为85.02平方米(前述面积为预售测绘面积)，按照预售备案价格定价，总价款为7,249,573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5条规定，柳杨先生系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2021年8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自然人出售商品房的关联交易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同日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关联监事柳杨先生已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姓名：柳杨

2、住所：深圳市南山区

3、柳杨先生为公司监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5条规定，系公司关联自然人。柳杨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系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的山海御园项目商品房一套，该套商品房建筑面积105.25平方米，套内建筑面积85.02平方米(前述面积为预售测绘面积)。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与标的商品房预售备案价格一致，定价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山海御园项目以委托公证公开抽签选房的形式开盘销售，柳杨先生在其认购资格经审查后参与该项目的公证摇号并依序选房。柳杨先生拟购买的该套商品房建筑面积105.25平方米，套内建筑面积85.02平方米(前述面积为预售测绘面积)，总价款为7,249,573元。公司拟与其签署的合同条款及内容与其他购房者一致，未做其他特殊约定。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自然人出售商品房属于公司日常销售行为，关联自然人系基于个人需求而购买公司商品房。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与标的商品房预售备案价格一致，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年度与柳杨先生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0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向关联自然人出售商品房系日常销售行为，按照商品房预售备案价格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认可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董事会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向关联自然人出售商品房的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4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联科技")6.2%的股份，信联科技为公司参股公司。鉴于信联科技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因集团内部业务整合等因素，集团企业有意收购公司所持信联科技部分股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优化资源配置需求，经双方公平，友好协商，公司与青岛山高智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高智远")于2021年8月2日在深圳签署了《关于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所持有的信联科技2%的股权对应1,000万股以人民币1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山高智远。信联科技其他现有股东声明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受让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信联科技4.2%的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无需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山高智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22MA948G8H4W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港、澳、台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山高(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秀园路2号科创慧谷(青岛)科技园北斗大厦203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21年06月04日

合伙人信息：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信睿有限公司	19,999.00	99.995
2	山高(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0.005
合计		20,000.00	100.000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山高智远成立时间不足一年，其专为本次交易而设立，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山东高速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金融")，山高金融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港元)

科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12月
总资产	249.66
总负债	153.09
资产净值	96.57
收益	12.72
毛利	8.08
经营活动所用之现金净额	-31.20

注：以上2020年度财务数据摘自山高金融(股票代码：00412.HK)披露的《2020年报》。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山高智远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山高智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况

交易标的：公司所持信联科技2%的股权

标的资产名称：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QABM43Y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李耿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A7-5信联科技大厦

注册资本：50,000万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洗车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物联网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机动车充电销售；润滑油销售；停车场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互联网销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成立日期：2019年07月30日

截至目前，信联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60.000
2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400.00	16.800
3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	6.200
4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5.000
5	天津乾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7.50	4.395
6	天津景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5.00	3.750
7	天津聿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2.50	1.945
8	天津齐臻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5.00	1.910
合计		50,000.00	100.000

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信联科技股权结构将变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60.000
2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400.00	16.800
3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4.200
4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5.000
5	天津乾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7.50	4.395
6	天津景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5.00	3.750
7	青岛山高智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2.000
8	天津聿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2.50	1.945
9	天津齐臻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5.00	1.910
合计		50,000.00	100.000

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的情况：公司向山高智远转让所持信联科技2%股权，其他信联科技现有股东已签署《股份转让同意函》，同意上述股权转让、放弃相关优先受让权。

公司所持信联科技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二)主要财务数据

信联科技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12月	2021年3月31日/2021年1-3月
资产总额	304,718.41	339,320.15
负债总额	215,719.10	244,629.29
应收款项总额	69,182.16	69,686.68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0.00
净资产	88,999.31	94,690.86
营业收入	89,811.21	18,519.66
营业利润	25,037.66	6,695.73
净利润	17,231.50	5,691.55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877.46	29,078.50

注：以上2020年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15973号《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信联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的定价依据

根据独立估值师仲量联行企业评估及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报告，采用市场法进行估价，以2020年12月31日为估价日，信联科技全部股权估值为人民币6,049,137,000元。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双方根据上述估值等因素，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按正常商业条款经公平磋商后确定交易定价。本次转让公司所持信联科技2%股权的交易定价为人民币10,000万元，较估值折让约17.34%(按比例计算)。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山高智远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将持有的信联科技2%的股份所对应的1,000万股(以下简称"目标股份")以人民币10,000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以下简称"股份转让价款")转让给山高智远。

2、股份转让款付款安排

(1)双方确认，山高智远应于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20%的股份转让价款即人民币2,000万元作为保证金，山高智远可自行支付或委托第三方支付该笔款项；

(2)2021年8月24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山高智远向公司支付60%的股份转让价款即人民币6,000万元；

(3)目标股份公司章程备案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公司向山高智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退还保证金即人民币2,000万元；

(4)公司退还保证金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山高智远向公司支付剩余40%的股份转让价款即人民币4,000万元。

3、股份交割事宜

公司将尽一切努力协助、配合信联科技于2021年8月24日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将山高智远名称及其持有目标股份记载于信联科技股东名册和章程并完成章程的公司备案手续事宜。

上述将山高智远名称及其持有目标股份记载于信联科技股东名册和章程之日为双方约定的股份交割日(下称"股份交割日")。

4、公司确保本次股份转让事宜已经取得了信联科技其他股东的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若需要)，其他股东不会对本协议效力提出任何异议，否则公司负责解决，并承担违约责任。

5、双方确认公司在向信联科技投资时附带的以不超过1,300万元的投资款用于弥补信联科技不超过1,300万元的长期应收债权(包含利息、滞纳金、违约金等)，公司获得对应债权的所有权益(包含利息、滞纳金、违约金等)不属于本协议的转让标的，即公司仍然享有因向信联科技履行债权受让义务而获得的对应债权的所有权益(包含利息、滞纳金、违约金等)。

6、山高智远保证本次受让目标股份事宜已获得其内部的批准，且本次购买股份的款项为其自有的合法资金，不存在非法资金的任何情形。

7、山高智远承诺，其委托付款方已明确知悉并同意向公司支付20%股份转让价款作为保证金以及保证金退还时间等相关事宜。否则，因此引发的纠纷由山高智远自行解决。

8、有关信联科技盈亏的分担

(1)自股份交割日起，山高智远按目标股份的比例分享信联科技的利润，分担相应的风险及亏损，取得股东身份，公司不得以本协议签署时间在信联科技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时而主张本协议无效。股份交割日前与目标股份相关的任何潜在或实际发生的风险及亏损，均由公司承担。因信联科技股利分配政策导致截至本协议股份交割日已经股东大会批准但实际未支付给公司的分红，该部分仍由公司享有，其他部分归山高智远享有。

(2)如因公司在签订本协议书时，未如实告知山高智远已知的有关信联科技在股权转让前所负债务，致使山高智远在成为信联科技的股东后遭受损失的，山高智远有权向公司追偿。

9、违约责任

(1)本协议书一经生效，双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任何承诺或保证条款的，应当依照法律和本协议书的规定承担责任。

(2)如山高智远不能按期支付股份转让款或其委托付款人未能如期支付保证金的，每逾期一日，山高智远应向公司支付逾期部分款项的0.05%的违约金；逾期达十个工作日仍未按期支付的，公司有权书面通知山高智远解除本协议，山高智远并应向公司支付违约金2,000万元，公司可自行从已收取的款项(含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后将剩余款项退还山高智远。

(3)如由于公司的原因，致使不能如期办理股份转让交割或目标股份公司章程备案手续的，逾期一日公司应按照山高智远已经支付的转让款的0.05%向山高智远支付违约金。

如由于公司原因导致逾期十个工作日未能办理股份转让交割或目标股份公司章程备案手续的，山高智远有权书面通知公司解除本协议，要求公司退还山高智远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含保证金)，并向山高智远支付违约金2,000万元。

(4)若公司未能按照本协议及时足额退还保证金的，逾期一日应当按照0.0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5)双方确认本协议约定的违约金为双方基于损失的合理计算确定的金额，不适用《民法典》第五百八十五条对违约金进行调整的规定。

10、生效条件

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排、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涉及产生关联交易或产生关联人同业竞争的情形。出售股权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

七、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信联科技2%股权基于锁定投资项目边际风险，补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目的，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持有信联科技6.2%的股权，对信联科技的经营和财务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且不是为了未来通过出售股份获得收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初始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会计科目进行核算。处置时获得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留存收益，不得转入当期损益，不影响企业当期净利润。公司此次处置信联科技2%的股权，扣除初始投资成本之后，将获得8,592.80万元投资利得，直接计入留存收益，增加所有者权益8,592.80万元，不计入本年投资收益，不影响本年企业净利润。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对公司本年度和未来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经公司对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解，交易对方山高智远成立时间不足一年，其实际控制人为山高金融，参考山高金融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山高金融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交易对方付款能力有充分保障，且协议中约定了股份过户条件、违约责任等相关条款，较为有力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八、备查文件

1、《关于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及《股份转让同意函》；

2、《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1]15973号；

3、中国山东高速金融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报；

4、仲量联行企业评估及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股权估值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5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1969)。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4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0年12月31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公司之间互相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06.50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67.70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38.80亿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披露的《关于预计2021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6)。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7月31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之间实际发生担保9.80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	担保事由
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邢台晶龙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1/7/23	3,000.00	1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2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邢台晶龙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1/7/23	10,000.00	1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3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7/27	8,000.00	1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4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邢台晶龙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1/7/31	25,000.00	3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合计				46,000.00		

2、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	担保事由
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	2021/7/14	20,000.00	2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7/21	20,000.00	1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7/21	7,000.00	3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7/29	5,000.00	1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合计				52,000.00		

截至2021年7月31日，2021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之间累计发生的担保额为107.46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为60.10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为47.36亿元。上述提供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7月31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之间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2.98亿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65.78%。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为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3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6.00元/股(含)。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2021年7月23日，公司完成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依据《回购报告书》相关规定，回购股份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36.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5.80元/股(含)。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期间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7月31日，公司尚未开始回购股份。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